

石家庄市栾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度石家庄市栾城区第十五次跨部门 联合抽查实施方案

为深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有机结合，提高双随机抽查的精准性和靶向性，根据《石家庄市栾城区 2026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、《石家庄市栾城区 2026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，我局决定组织开展 2026 年度石家庄市栾城区第十五次跨部门联合抽查。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抽查时间

2026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月 30 日。

二、抽查事项内容

区市场监管局：登记事项检查；公示信息检查；广告行为检查；食品生产监督检查；餐饮服务监督检查；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；食品安全监督抽检。

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：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城市建筑物、设施上悬挂、张贴宣传品的检查；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（挖掘道路）；临时性建筑物搭建、堆放物料、占道施工审批后的监督检查；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（包括经过城市桥梁）审批后的监督检查；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后的监督检查；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监管；关闭、闲置、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后的监督检查。

区民宗局：对违反《河北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》的监督检查；贯彻

落实民族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监督检查。

市生态环境局栾城分局：对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监督。

三、抽查对象范围及比例

抽查对象范围：户外广告、办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、食品生产等行业。

抽取比例：按照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等级抽取涉及行业共计不低于 3%。

四、名单抽取及派发

（一）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从检查对象名录库抽取确定被检查对象，由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自动派发到各监管单位，由各单位的管理员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比对和确认。

（二）各监管单位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对被检查对象进行认领，从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进行匹配编组。

（三）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由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随机匹配，自动生成一户企业一份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（简称“一企一表”），并自动派发到执法检查人员（可直接在 APP 端查看），实施检查。

五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任务分工

1. 本次联合抽查由区市场监管局牵头，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民宗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栾城分局配合。各部门负责并具体落实本系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。

2. 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，无法独立完成专业抽查事项的，由

执法检查人员所在部门选派专业人员协助指导完成工作。

（二）检查方式

1. 现场检查一般采用信息比对、实地核查等方法；

2. 通知检查对象，下达行政检查通知书，告知被检查对象检查内容及需要检查对象配合的事宜。

3. 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，检查人员要持证上岗、亮证执法，严格执行“扫码入企”规定。检查人员应当填写“一企一表”，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确认；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应当在“一企一表”上如实记录；以上操作可在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手机 APP 上完成。

（三）抽查结果公示

执法检查人员要自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在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完成录入、审核，抽查结果由系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，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自动交换到“国家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河北）向社会公示。

（四）后续结果处置

各单位要根据职责和管辖权限，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线索，及时依法处理或移交有关部门，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将后续处置结果录入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”中“后续处置”模块，确保后续监管到位，形成监管闭环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明确工作职责，做好组织保障。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强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并做好牵头工作；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本系统抽查任务的业务指导。建立各有

关部门协调联动、统筹推进的工作机制，强化组织保障、机制保障、经费保障，确保各项措施有序推进。

(二)周密制定计划，认真抓好落实。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，积极筹划，精心组织，加强宣传，认真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按时完成各项检查工作。

(三)落实“应联尽联”，提高检查效率。牵头部门的执法检查人员负责组织协调管理，统一安排检查日程、检查方式，组织实施联合检查。其他检查人员应各司其职，配合、服从安排，分工协作完成检查任务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避免多头执法、重复检查，减轻企业负担。

(四)寓监管于服务，减轻企业负担。在联合抽查工作中，相关部门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结合，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严格遵守廉政纪律，依法行政，切实增强检查活动的集约性、简便性与有效性，避免增加企业负担。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，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，主动接受企业咨询，为企业答疑解惑。

(五)按时公示结果，促进信用监管。联合抽查工作要做好检查结果的公示，严格按照《石家庄市栾城区 2026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及时录入并公示检查结果。同时，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依法依规处置，及时回填后续处理结果，形成完整闭环。



石家庄市栾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10 月 12 日